

2023年度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是区委主管纪检监察的工作部门。

主要职责：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作为党内监督专责机关，主要职责是监督、执纪、问责，主要任务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党的委员会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推动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职能分工，我委内设13个职能部门，分别是办公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五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干部监督室、宣传教育室、机关党委；派驻机构12个，分别是第一至第十派驻纪检监察组、派驻区人民法院纪检监察组、派驻区人民检察院纪检监察组。此外，纳入本部门预算的还有区委巡察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02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987.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21.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12.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2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24.90	本年支出合计	57	6,024.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1
总计	30	6,025.90	总计	60	6,025.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24.90	6,021.65	0.00	0.00	0.00	0.00	3.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87.96	4,98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987.96	4,98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4,341.98	4,34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69	11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33.29	53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52	62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52	62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08	38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7.44	23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2.17	41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2.17	41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2.17	41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3.25
22999	其他支出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3.25
2299999	其他支出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3.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24.90	5,351.81	673.0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87.96	4,318.12	669.84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987.96	4,318.12	669.84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4,341.98	4,318.12	23.86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69	0.00	112.69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33.29	0.00	533.2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52	621.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52	621.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08	384.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7.44	237.4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2.17	412.1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2.17	412.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2.17	412.17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02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987.96	4,987.9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1.52	621.5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2.17	412.1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21.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021.65	6,021.6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021.65	总计	64	6,021.65	6,021.6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021.65	5,351.81	669.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87.96	4,318.12	669.8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987.96	4,318.12	669.84
2011101	行政运行	4,341.98	4,318.12	23.86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69	0.00	112.6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33.29	0.00	53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52	621.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52	621.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08	384.0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7.44	237.4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2.17	412.1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2.17	412.1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2.17	412.1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56.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16
30101	基本工资	605.61	30201	办公费	13.34
30102	津贴补贴	2,079.6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85.1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49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4.08	30206	电费	2.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7.44	30207	邮电费	0.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8	30211	差旅费	0.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2.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7.2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6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3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8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89
30309	奖励金	0.26	30229	福利费	105.0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4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8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56.85		公用经费合计	39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80	0.00	38.80	16.30	22.50	1.00	34.42	0.00	34.42	15.98	18.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2023年度总收入6,025.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024.9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21.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19万元，增长3.5%。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各项政策性因素的调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同级财政划拨的工作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2023年度总支出6,025.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024.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351.8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69万元，下降0.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变动减少相关经费，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节约。

2. 项目支出673.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4.12万元，增长56.9%。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了纪检监察工作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021.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21.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19万元，增长3.5%；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了工作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021.6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21.6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36.33万元，增长2.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了工作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广州市越秀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监察委员会机关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4.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9.8万元的86.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95万元，增长15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4.42万元，完成预算38.8万元的88.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95万元，增长155.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5.98万元，完成预算16.3万元的9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9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8.44万元，完成预算22.5万元的81.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7万元，增长36.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空编新购置了一辆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4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4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5.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8.4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我委纪检监察巡察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接待国内外来访团组，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我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4.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5.18万元，增长19.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政策性因素调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7.8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3.5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5.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8.8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2.1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0.3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669.8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69.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达到“优”等级，较好完成了该项重点工作任务。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项目共669.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6111.64万元，执行数6021.65万元，完成预算的98.53%，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部门较好完成了2023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立案数量稳中有进、线索处置大幅增加、规范化建设成效明显、政治生态持续优化、社会风气更加清朗，为越秀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提供了坚强政治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全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存在基层力量配备比较薄弱、履职意识不强等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巩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教育整顿成效，不断强化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促进纪法意识、纪法思维、纪法素养全面提升，推动依规依纪依法履职成为习惯自觉，努力以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把队伍建设好、建设强。

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各项关键指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值，绩效管理成效明显。一是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推动信访举报规范化、法治化建设，加强收信研判、强化督办力度、提升办信质量，2023年接收信访举报件1017件，其中初次检举控告119件，实名举报69件，实名举报率57.98%。全区纪检监察机关立案146件146人，其中区管处级干部3件3人；结案159件159人，给予党纪处分78人，给予政务处分16人，给予党纪政务双重处分2人；办理留置案件21件（其中自办留置案件4件、指定

管辖17件），较上年增长110%。二是优化审查调查促进双提升。坚持主动出击，推动机制理念的迭代升级，通过召开推进会、分析会等多种方式谋对策、找措施，进一步强化全区纪检监察机关线索办理和人员力量的双统筹，深化“室组街”协作区建设，大力推进线索专项排查，建立线索处置预警和每月调度机制，制定实施审查调查工作量化考核方案。2023年共处置问题线索825件，较去年增长83.7%，新增问题线索平均办结时长压缩24.5%，实现审查调查工作质量和效率的双提升。三是持续深化“四风”纠治。注重把握作风建设内在规律，完善警示提醒、明察暗访、精准处置、通报曝光等工作机制，紧盯反复性、顽固性、改头换面、隐蔽隐性问题，对涉及“四风”的问题线索及舆情信息及时接收、优先处置、严查快办，对顶风违纪行为露头就打、从严查处，坚决防反弹回潮、防隐形变异、防疲劳厌战。2023年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27件27人，其中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17件17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7人，通报曝光4起“四风”典型案例。

备注：本报告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